泰退役军人字〔2021〕30号

关于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开展

2021年度“最美退役军人”“模范兵支书”

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人民政府，县委各部门、县直各单位：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的重要举措，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系列活动。为突出展现退役军人的精神风貌和优秀品格，发扬退役军人“退役不褪志、退役不褪色”的精神，实现退役军人社会价值感、尊崇感、幸福感。为讲好退役军人故事，展现退役军人风采，充分发挥优秀退役军人骨干的示范引领作用，激励广大退役军人珍惜荣誉、永葆本色。泰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联合县委宣传部在全县范围内开展2021年度“最美退役军人”“模范兵支书”学习宣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指示，结合党史学习教育，以“永远跟党走”为主题，推出一批退役军人优秀典型人物，在社会各行各业、各领域勇作为出成绩，发扬退役军人奉献精神、担当精神、奋斗精神，讲述退役军人故事，不断汲取奋进力量，传承红色基因。激励他们在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中再立新功，推动全社会营造尊崇军人、争当先进的意识和行动自觉，为推动泰和县高质量发展作出贡献。

二、评选范围

户籍在本县范围内的退役军人。“模范兵支书”人选范围：由于村“两委”换届部分人员有变化，范围扩大到2020-2021年。

三、评选名额

本次活动评选泰和县“最美退役军人”10名，“模范兵支书”3名。

1. 评选条件

**1、最美退役军人**

**（一）思想政治过硬。**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始终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清正廉洁，作风优良。自觉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做到“四个服从”，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奉献担当突出。**爱岗敬业，勇挑重担，有良好的职业和道德素养，立足岗位表现突出，业绩优异；自强不息、艰苦创业，在自谋职业、自主创业等方面有较好的示范引领作用，对当地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防控新冠病毒疫情中做出积极贡献；诚信为本、一诺千金、事迹生动、感人至深，热心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在本领域、本行业赢得群众的认可，有广泛的群众基础。

**（三）模范作用彰显。**继续发扬人民军队优良传统，积极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密切联系群众，为群众服务，有一定的群众基础和影响力。遵纪守法、顾全大局，未受过党纪 、政纪处分或刑事处罚，在维护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促进乡村振兴、防控新冠疫情、创业就业带头脱贫致富、扫黑除恶等方面起模范带头作用。

1. **模范兵支书**

**（一）讲政治思想觉悟高**

 严格按照党的章程，认真履行党员义务，努力学习习近平 政策理论知识，不断强化思想政治认识。发挥领头雁作用，带队伍强班子，密切联系群众，全心全意为群众服务。

**（二）守正廉洁服务意识高**

在工作岗位上勤勤恳恳、爱岗敬业、脚踏实地、作风务实，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立足岗位遵守党的纪律、不碰红线、不违法乱纪。

**（三）模范带头致富能力强**

在乡村的热土上继续发展军人敢闯敢拼的精神，从提高农村群众的生活幸福感为目标，结合本地特色，了解农村产业发展情况，有一定的致富能力，能够凝聚一批优秀致富能人先进，主动作为带动身边群众发展，传授种植、养殖经验、引进产业发展新技术，为促进乡村振兴贡献力量，在打造“美丽乡村示范点”上有规划、有实际举措、有具体成效、爱心支持和无私捐赠等方面起模范带头作用。

五、活动安排

此次活动安排为2021年6月至2021年12月，主要由宣传发动、组织推荐、综合评选、表彰学习等环节组成。

**（一）宣传发动（2021年6月25日前）**

各乡镇和各单位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微信公众号等媒介广泛宣传动员，发动广大退役军人和干部群众积极参与。深入挖掘身边退役军人立足本职、爱岗敬业、干事创业的感人事迹。推动泰和县“最美退役军人”“模范兵支书”学习宣传活动进企业、进农村、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军营、进网站，努力营造学习最美、争当最美的良好社会氛围。

**（二）组织推荐（2021年6月26日—7月12日）**

各乡镇和各单位要严格按照“宣传发动、民主推荐、逐级审核、会议决定”的程序，在各类退役军人中遴选出具有先进性、时代性的优秀典型，确保评选公平、公正、公开，确保推荐质量。对照评选条件，各乡镇推荐上报1-2名候选人参与评选，各单位推荐上报1名候选人参与评选。

**（三）综合评选（2021年7月13日—7月26日）**

根据各地推荐上报对象情况进行严格梳理和审核，综合各方面因素，提出初步的排序名单，召开泰和县“最美退役军人”“模范兵支书”评审领导小组会议，确定拟表彰的人员名单，在相关新闻媒体进行为期7天的公示，无异议后向社会公布评选结果。

**（四）表彰学习（2021年7月27日—12月底）**

县委宣传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适时举行泰和县 “最美退役军人”“模范兵支书”先进事迹报告会，宣传退役军人典型事迹。各地要围绕宣传活动的主题，广泛开展学习宣传实践，大力宣传泰和县“最美退役军人”“模范兵支书”先进事迹和典型故事。运用故事会、演讲会、交流会、文艺表演和微视频等形式开展丰富多样的实践宣传活动，引导广大退役军人和干部群众学先进、赶先进、当先进，营造向退役军人先进典型学习的浓厚氛围。

六、有关要求

**（一）加强领导。**开展“最美退役军人”“模范兵支书”学习宣传活动是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抓手，是提升退役军人荣誉感的重要途径，也是做好退役军人工作，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职业的实际举措，各乡镇、各单位要充分认识评选活动重要意义，加强组织领导，精心谋划部署，形成工作合力，切实把事迹最突出、最生动、最感人的退役军人典型推荐上来。县委宣传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联合成立有关领导和相关股室、工作人员组成的泰和县“最美退役军人”“模范兵支书”评审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具体负责此次学习宣传活动的日常工作。

**（二）积极创新。**各乡镇和各单位要充分运用自媒体等载体平台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大力推进学习宣传活动理念、内容、手段等全方位创新，发挥先进典型的激励效应，增强活动的吸引力和感染力。要充分考虑退役军人工作的实际特点，动员广大退役军人积极参与，推动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自觉行动，营造关心国防、尊崇军人的浓厚氛围。

**（三）及时报送。**各乡镇、各单位要及时推荐报送先进典型事迹，提供相关材料。对上报对象人选县评审领导小组需书面向纪检监察、法庭、信访、公安、工商、税务等有关部门征求意见建议，并配合做好采访、拍摄、新闻报道、宣传表彰等工作。《泰和县“最美退役军人”评选推荐表》《泰和县“模范兵支书”评选推荐表》一式三份交纸质版（同时报送电子版），事迹材料不超过1000字，提供推荐人选1寸红底彩色照片电子版，照片尺寸为320\*240像素以上，文件大小为100—500K支间，文件格式为jpg，相关材料请于2021年7月12日前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注明“乡镇（单位或部门）+姓名”。

邮箱：taihextyjrswj@163.com

联系电话：8639730，联系人：周菲

附件：泰和县“最美退役军人”“模范兵支书”评选推荐表

 中共泰和县委宣传部 泰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7月2日

泰和县“最美退役军人”评选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1寸照片（红底彩照）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联系电话 |  |
| 入伍时间 |  | 退役时间 |  |
| 工作单位或住址 |  | 职 务 |  |
| 担任社会职务情况 |  |
| 何时获得何种奖项 |  |
| 主 要 事 迹 | （1000字左右） |
| 推荐单位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泰和县“模范兵支书”评选推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1寸照片（红底彩照）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联系电话 |  |
| 入伍时间 |  | 退役时间 |  |
| 工作单位 |  | 职 务 |  |
| 何时获得何种奖项 |  |
| 主 要 事 迹 | （1000字左右） |
| 村委会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 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 乡镇（党委）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